

3.5. 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（如适用）

3.5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（如适用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的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江门校区2025-2027年医疗服务外包项目（第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江门校区2025-2027年医疗服务外包项目（第二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州博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256.6227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45.01956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博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0日

备注：